

# 國立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校園規劃小組

## 108 學年度第 7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2 月 26 日（三）12 時 20 分至 13 時 20 分

地點：第二行政大樓第四會議室

主席：王根樹教授

委員：葛宇甯總務長、李培芬教授(請假)、康旻杰教授(請假)、廖文正教授、張俊彥教授、黃國倉教授、溫在弘教授(請假)、莊昀叡教授(請假)、許聿廷教授、柯淳涵教授(請假)、吳文中教授(請假)、陳永樵先生、張安明組長、研協會王昱鈞同學(請假)、學代會吳美融同學(請假)、學生會郝思傑同學。

諮詢委員：林俊全教授(請假)、黃麗玲教授(請假)、許添本教授(請假)、葉德銘教授(請假)、徐富昌教授(請假)、廖咸興教授(請假)。

列席：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袁孝維主任、陳韋廷先生；總務處秘書室(未派員)；總務處營繕組寧世強組長；總務處事務組吳淑均股長、薛雅方股長、阮緯紘副理；總務處保管組(未派員)；總務處經營管理組(未派員)、環安衛中心(未派員)。

執行祕書：竇松林

幹事：吳莉莉、吳慈葳、彭嘉玲

記錄：吳莉莉

### 壹、報告案

一、確認 108 學年度第 6 次校規小組委員會會議紀錄。

- 決定：同意備查。

二、臺大校園生物多樣性指標、基礎調查與監測計畫(三)期中報告(提案單位：校園規劃小組)

-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略)
- 委員及各單位意見：

### **召集人：**

臺大有條件能夠建置好的生態校園，這需要大家共同的努力。臺大每隔幾年進行校園生物多樣性調查，藉以觀察校園生態系統變化。校長於上週的校發會後還提到臺大綠地不應該再減少，維持綠地為學校努力的目標，本案將從衛星影像核對近幾年綠地變化，有助於本校對環評承諾綠地不再減少之工程管控。請委員提供期中報告撰寫與後續調查研究之方向與建議。

### **張安明委員：**

校史館同仁於今年 1 月下旬在臺大四號館，拍到一條蛇的照片，經比對依舊不確定是不是報告書中所列的蛇類。請問生物多樣性中心是否提供臺大教職員工生於發現特殊動植物時，可以主動通報上傳的管道？

### **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

因本計畫採間隔時間調查，所以有些物種可能沒被發現，「公民科學家」的機制可以提供這個管道，但無法由公民科學家來做解釋或量化。「eBird」、「路殺社」做得比較多，臺大有「黑冠麻鷺故事館」，大台北地區的市民都會回報黑冠麻鷺訊息，但還沒有提供回報的粉絲頁。這是很好的建議方向，我們會納入考量。

### **召集人：**

這個建議很好，公民提供資訊後可由生物多樣性中心加以判斷是否採用。

### **委員：**

- 一、 請問對於師生在臺大校園發現外來物種，是否有建議的處理方式？中心是否提供宣導或教育功能？
- 二、 臺北市生物多樣性資料庫資料豐富，而本校多年來進行生物多樣性調查，是否也會建置資料庫，提供科學研究做量化分析。

### **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

- 一、 臺北市生物多樣性資料庫資料由本校李培芬老師執行。臺大生物多樣性調查前兩次計畫也由李老師執行，我們團隊向李老師請教調查動線和範圍，才能做前後變化的比較，這部份期末報告會呈現。
- 二、 常有落巢的領角鴉或小鳥被帶回家飼養，但又養不活的情形。如果小鳥沒有嚴重受傷，留在原地讓親鳥找回比較好。小鳥較容易在野地生存，一旦飼養，小鳥便不容易回到野外。在鳥會或其他網站都有提供相關資訊，我們可以在網頁上提供連結。其他像虎頭蜂、外來種如何處理的資訊，也可以提供網站的連結。
- 三、 過去有人將撿到的小動物、小鳥送到我的研究室或中心，有些只是受到驚嚇，經過檢查就將它野放，有些需做治療，但治療費用不貲，曾經和總務處、獸醫系、動物醫院合作，提供動物救助治療，維護學校動物健康。而

校內也偶有腳踏車騎士撞死黑冠麻鷺事件發生。

**召集人：**

因為動物醫院收費頗高，所以後來這個案子總務處沒有執行，可能需要校長和動物醫院進一步洽談收費方式，才有可能執行。

**委員：**

本計畫是很好的調查計畫，尤其是長年累積下來會是很好的資料庫。建議思考圖層格式，可以將過去或未來校內老師做過的生物調查資料也納入圖層，標示生物分布熱點，提供新建工程基地選址及基地分析之參考，以及其他老師研究分析。

**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

張老師也做過許多調查研究，我們接受建議，後續並向老師請教。

**召集人：**

後續也須思考哪些圖層資訊要公布，哪些敏感的資訊不公布，需要再作討論。

**總務長：**

校內工程開發須考慮對既有生物、生態環境衝擊，相關機制如何建立？

**召集人：**

可參考環評完整的機制，如何緩解對生態衝擊，若衝擊過大則不適合開發。校規會本身就是一個討論平台，幾位委員們有生態專業知識，還有熱心的同學，可以在開發之初協助討論。

**委員：**

目的也是希望在開發之初就能呈現基地生物調查資訊。因為判斷需從多元價值考量，譬如：對老鷹好，就不見得對松鼠好，反之亦然。還是要回到校規會討論，但需要相關資料協助思考判斷。

**召集人：**

校規會皆會聘請校內兩、三位具不同生物領域專長的教師擔任委員，從不同角度協助評估討論。

**委員：**

袁老師提到校內曾有腳踏車撞死鳥類的情形發生，請問相關資訊是否公布？是否於事故地點設置警示標誌？提醒注意鳥類、小心騎乘，或甚至考量訂定罰則。

**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

中心在近兩年有四起黑冠麻鷺被撞死、或撞傷後只好安樂死的記錄，都是被腳踏

車撞到。校內自然保育社同學很熱心，在黑冠麻鷺熱點設置警示標誌牌，提醒小心駕駛。我們有黑冠麻鷺血肉模糊的照片，可以提供學校一起來做宣導。

**召集人：**

請列入會議紀錄，考慮是否後續由學校進行宣導，共同維持臺大生態系統。

**學生會委員：**

學生們會將校園內發現的受傷動物訊息傳到學生交流版，因此個人常會留意到。通常都由熱心同學處理，若學校可以建立相關機制會更好，但可能需要龐大經費支應。

**召集人：**

後續可以討論制度面建立機制的可能性。動物醫院有經營績效的壓力必須收費，但動物治療費用昂貴，必須從實際面考量。

**學生會委員：**

大部分同學都不知道發現受傷小動物，下一步該送哪裡處置，是否建立即時回報系統？

**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

如果是傷鳥就送台北鳥會，鳥會有熱心民眾捐款可供運用，也有合作的獸醫院提供處理。但是傷鳥以外的動物，鳥會不會處理。

**召集人：**

因涉及臺大生態系統健康性，校內須討論外來種該如何處理，例如：巴西龜是否移地處理。過去總務處曾處理過巴西龜，但遭到社區居民、校內教職員生的質疑。總務處曾委託昆蟲系許老師進行校內荔枝椿象調查，在荔枝椿象危害期間，以收購方式鼓勵學生捕抓，當時記錄的數量遠遠高於本次調查，本次調查應有低估。

**委員：**

校內建築外牆有些被附爬藤植栽，該如何判斷是否為對建築物有害之物種？要保留或清除？

**總務處事務組：**

建築外牆爬藤植物是否保留，由該館舍管理使用單位決定。以提昇綠覆率角度來看，爬藤可增加綠覆蓋面積，惟需做適度管理與修剪。

**召集人：**

環保署同意臺大在綠地不減少的情況下通過新建工程環評，並可以運用立體綠化方式進行，後續事務組亦配合建立綠牆，但以不傷害牆面與建築結構為原則。

- **決定：**同意備查。請參考委員建議繼續執行計畫，完成期末報告後提送校發會報告，俾利委員們了解臺大校園動植物生態。

## 貳、討論案

### 一、國立臺灣大學興建工程可行性評估及基本設計書製作要點修正草案暨國立臺灣大學校園重大工程之規劃設計與審議流程修正草案(提案單位：校園規劃小組)

-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略)

- **委員及各單位意見：**

#### 召集人：

有關報告書名稱修正係依中央法規辦理。此外，有兩個討論重點：一是審議流程，希望在可行性評估送校規會、校發會審議前，先將計畫構想送校發會討論同意後，再續行可行性評估的審議流程。經過與總務處討論，建議該計畫構想為可行性評估期初報告，於簽提校發會討論時，一併簽會校規小組就基地位置、量體大小、生態敏感區等消極性規範作檢視，以供校長、校發會決策參考。其次，校發會一個學期召開兩次會議，遇有時效性案件未及提送校發會時，計畫構想簽陳校長決定是否續完成可行性評估與後續審議。考量此計畫構想為可行性評估之前置作業，不影響校園重大工程之審議流程，因此仍維持該流程不做修正。

#### 委員：

建議將基地生態資訊加入可行性評估之環境概述章節。

#### 委員：

「國立臺灣大學校園重大工程之規劃設計與審議流程」是否呈現可行性評估之前置作業流程？

#### 召集人：

「國立臺灣大學校園重大工程之規劃設計與審議流程」係呈現進入校內審議之相關流程，考量不讓流程圖過於複雜，建議不納入前置作業，此部份做成會議紀錄供總務處依循辦理。一旦進入校內審議流程後，校規會對案件是否通過提出建議，供校發會決策參考。

#### 委員：

附件興建工程可行性評估及基本設計書製作要點修正草案內標示底線或刪除

線，是否為本次調整內容？

**校園規劃小組：**

標示底線或刪除線者，係與前版作比較，底線為本次新增內容，刪除線為刪除前版內容。

**總務長：**

目前提送校規會的草案版本，係於會前經校規小組與總務處討論之可行方案，請各位委員提供專業意見。

**委員：**

是否訂定需提送校發會之計畫構想的工程規模？

**召集人：**

- 一、 有關計畫構想提送校發會之工程規模，建議於簽呈校長提校發會時，由總務長提供建議，校長做成決定。
- 二、 建議先通過修正草案後試行辦理，再依實際運作情形做調整。

**總務處營繕組：**

校內採購與工程案件業經校長指示，規模在 300 萬至 500 萬間授權由副校長決定，500 萬以上送校長決定，資訊供委員參考。

● **決議：**

- 一、 通過。(通過版本如附件)
- 二、 「國立臺灣大學校園重大工程之規劃設計與審議流程修正草案」續提送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討論。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 13 時 20 分）**

# 國立臺灣大學興建工程

## 可行性評估及基本設計報告書製作要點修正草案

2006.06.07 本校 94 學年度第 14 次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通過

2020.02.26 本校 108 學年度第 7 次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通過

- 一、為審議本校工程規劃與營建品質，特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政府公共工程計畫與經費審議作業要點」、「政府公共工程計畫與經費審議作業要點基本設計階段之必要圖說」，及本校「新建工程採購作業程序書」，訂定本校「國立臺灣大學興建工程可行性評估及基本設計報告書製作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新建工程前，使用單位應依本要點製作可行性評估報告書(項目如附件一)。使用單位向校方提出可行性評估期初報告書與財務規劃簽案提校發會，經校發會討論確認初步構想與方向。使用單位完成可行性評估報告書後再簽案提校規小組審議，校規小組審議後向校發會報告審議結果及建議。
- 三、惟考量校發會每學期僅召開兩次會議，如遇緊急具時效性事件，建議由總務處將可行性評估之期初報告書簽會校規小組後，陳校發會主席(校長)核可後，續行可行性評估，並依「國立臺灣大學校園重大工程之規劃設計與審議流程」辦理。
- 四、可行性評估報告書審議(含內審及外審)通過之案件，應依本要點續行辦理基本設計報告書(項目如附件二)。
- 五、各階段報告書封面應註記日期、修正版本、申請單位及規劃單位；內頁應註記章節、圖、表目錄，圖面應標示比例尺、指北；附錄應包含歷次相關會議記錄、及審查意見回覆對照表。
- 六、公共藝術之設置請依文化部「公共藝術設置辦法」暨本校「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藝術推動辦法」辦理。
- 七、其他依相關法令規章指定或歷次相關之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所要求事項。
- 八、本要點經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附件一：可行性評估報告書內容項目：

## 一、緣起：

1. 構想之緣由。
2. 現況及問題分析。
3. 基地選址。
4. 工程量體及空間需求。
5. 本計畫與校務及系所中長程發展計畫關係。
6. 不適用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之評估分析。
7. 與工程相關之必要整體規劃範圍（基地所在區域之周邊範圍內）。

## 二、現況：

1. 包括校、院、所、系（科）現況及師生人數、使用空間說明。
2. 校舍建築統計表（含全校總樓地板面積及舊有空間調整情形，基地所在區域之建蔽、容積率等；請洽總務處保管組取得）。
3. 校地使用現況圖（含交通動線、汽車、腳踏車停車分佈圖）、植栽調查、航照相片基本圖（以具時效及可用性者為宜）等。
4. 基地環境分析：包括校園空間軸線、日照（軌跡、時數）、季風、地質、土壤、地下水位、生態等自然條件資料，相關之水、電、污水、排水調查等基盤設施條件，及文化遺址。
5. 基地與週邊暨有建築物之歷史概述、建築元素、語彙及風格分析。
6. 與現有校園生活機能地點之距離關係及未來滿足方式。
7. 週轉空間計畫、舊建築及用地處理計畫。

## 三、目的及預期效益：

## 四、實施方法與計畫構想：

1. 工程實施方式。
2. 整體規劃課題與概念。
3. 基地配置準則。
4. 建築規劃設計準則。
5. 開放空間規劃及景觀設計準則。
6. 空間需求與使用分配。
7. 供全校性公共使用之空間數量、項目。
8. 無障礙環境設計準則。
9. 性別平等設計準則、性別友善廁所設置構想。
10. 綠建築之概念及規範、預計取得綠建築標章及智慧建築之等級。節能



減碳、環境友善、維護管理之策略及因應措施，並考量採光、通風、遮陽、水資源回收、綠化、暴雨管理、增加透水鋪面等面向。

11. 動線、交通計畫（包含行人動線；車輛動線；汽、機、腳踏車停車空間）。
12. 其他基於特殊規劃目的及需求所提出之構想及配套措施。

#### 五、環境概述：

1. 環境現況及計畫執行後之影響（包含對於既存校園環境之衝擊）。
2. 營建土方處理原則。
3. 工程前後，規劃小區範圍及基地內之開放空間、綠地面積變化情形。
4. 工程前後，規劃小區範圍及基地內之總樓地板、容積、建蔽率變化情形。

#### 六、財務計畫：

1. 經費概估（包括周邊地區道路、景觀工程；館舍拆遷、搬遷費用）、經費籌措及分配年度。
2. 營運、維護、管理計畫及經費概估及逐年攤提、支出計畫。

#### 七、籌建委員會組織。

#### 八、工程構想圖

1. 位置圖。
2. 簡單平面、量體配置示意圖。
3. 交通動線示意圖。
4. 工程前後天際線示意圖（應含道路沿街面，及大小椰林、總圖等空間相對天際線關係示意圖）。

## 附件二：基本設計報告書內容項目

- 一、緒論或概述。
- 二、可行性評估報告書審查意見及辦理情形說明（含歷次相關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及外審單位所提應補充事項說明）。
- 三、規劃範圍內之規劃課題、目標之說明與分析。
- 四、基地基本資料調查分析，包括地理位置、地形地勢與地質、周邊自然環境、生態之調查與分析、基地測量、土地使用分析。
- 五、基地環境改變前後之分析及說明，應至少包括建蔽、容積率，綠地、廣場等開放空間比率、校園天際線。
- 六、建築空間分配及使用計畫。
- 七、建築規劃設計理念說明，包括設計構想與基準、重要課題與對策、設計發展過程、校園特色風格運用說明（地景、建築元素語彙）、材料耐久性評估、土石方處理規劃、節能減碳作為、綠建築之落實、消防安全、校園安全、性別平等、性別友善廁所、無障礙設施、友善環境及環境污染管理等營造項目。
- 八、基本設計內容說明。
- 九、交通計畫。
- 十、戶外景觀、照明計畫。
- 十一、基本設計圖，應將計畫內之工程設計內容配合基地基本資料調查分析成果，繪製為配置圖、各層平面圖、各向立面圖、主要剖面圖及結構系統圖等。
- 十二、工期規劃〈含整體及分段工程〉、施工及管理作業程序。
- 十三、財務計畫：經費預算（包括公共藝術、周邊地區道路、景觀工程、館舍拆遷與搬遷費用、歷年經常性維護成本編列）、經費籌措及分配年度說明。

# 國立臺灣大學校園重大工程之規劃設計與審議流程修正草案

- 一、「國立臺灣大學校園重大工程之規劃設計與審議流程」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1 日 102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修正通過。
- 二、擬依「政府公共工程計畫與經費審議作業要點」辦理，將審議作業各階段報告書名稱「規劃構想書」及「規劃設計書」修正為「可行性評估報告書」及「基本設計報告書」。

